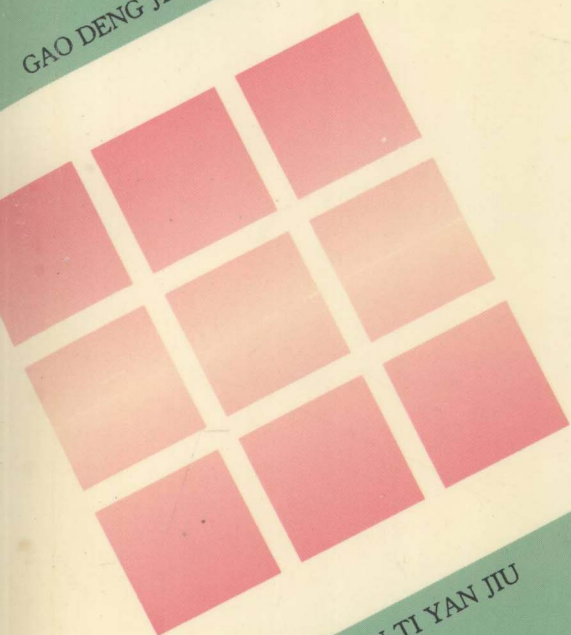


GAO DENG JIAO JU JU SHE HUI ZHU YI



SHI CHANG JING JI JI BEN WEN TI YAN JIU

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基本问题研究

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基本问题研究

主 编：廖叔俊 王冀生

副主编：王善迈 周鹤鸣 夏越炯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粤新登字 09 号

责任编辑：易 言 陈锡章

封面设计：智 慧

责任校对：羊 君

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问题研究

主 编：廖叔俊 王冀生

副主编：王善迈 周鹤鸣 夏越炯

*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高发印务有限公司电脑照排

广东省农垦总局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75 印张 240 千字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61—1882—1/G·603

定价：11.5 元

前 言

《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问题研究》一书，作为我们课题组的主要研究成果，经过近三年的努力，现在终于付印出版，同读者见面了。我们发愿要编写这本专著，是应形势发展的需要，想从教育研究的一隅，为服务于我国高等教育工作尽一份绵薄之力。党的十四大提出要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为我国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和动力，也提出了更高和更紧迫的要求。正确认识和处理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是涉及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全局的关键问题，它已经成为高等教育界以及社会上普遍关注和广泛讨论的重大课题。我们这些长时间从事高等教育工作的同志，出于共同的责任心汇集到一起，认真地学习探讨，希望能对这个问题的研究作一点贡献。

课题研究和本书写作分为两个阶段。第一段是前期准备。1993年1月5日至8日，由国家教委高等教育研究中心和北京市高等教育研究所发起，在北京举办了“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理论讨论会”，这次会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涵及其对高等教育的影响，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关系和主动适应问题，高等教育体制的改革和教育观念的更新等重要方面，提出了许多有意义的问题和看法。这使与会者感到很有必要把研讨继续下去，于是又与杭州大学联合，于当年10月21日至24日，在该校举办第二次研讨会，参加成员更为广泛。这两次研讨产生了

两项结果：一是把会议的重要发言或论文加以整理、修改，汇编为《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论文集，由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交流。一是参加两次研讨的部分成员下决心要成立课题组，以进一步编写专著为主要成果目标，把研究工作坚持下来；并着手向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申报立项，以争取支持。第二段是深入研究和抓紧编写。1994年5月5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正式批准本课题“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问题的研究”，滚动增补为全国教育科学“八五”规划教委级重点研究课题。这给了我们以很大的鼓舞，也同时感到对研究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1994年6月7日至12日，在佛山大学召开了本课题组全体成员参加的第三次研讨会。一方面更集中地进一步探讨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另一方面研究了本书的性质、主要内容和结构，确定了分章研究和写作的承担者。经过半年准备，同年12月5日至8日在河北农业大学召开了所有分章执笔者参加的编写工作会，确定了各章的详细提纲和主要内容，并就一些重要观点展开讨论。再经近半年的分头紧张工作，于1995年5月6日至11日，在无锡轻工大学召开了课题组全体成员参加的第四次研讨会，以集体审议全书初稿的方式继续讨论，并对各章如何修改提高提出了具体的意见。会后各执笔者分头认真钻研、修改，写出二稿。最后由在北京的三位正副主编廖叔俊、王冀生和王善迈审阅讨论，分头修改和集体统稿。有的章还由主编与执笔者再次商量改定。在整个过程中，我们深感自己的学识有限，而面对的又是这样一个难度非常大的复杂新问题，研究起来非常吃力。但是课题组全体成员，本着对学术问题严肃认真的态度，尽心尽力地从事这有意义的工作。到目前告一段落后，既感到自己从中受益，也感到还有不少重要问题需要再深入的学习探讨。

本书的性质侧重于对实践中提出的思想、认识问题进行理论性的探讨，不过多涉及具体工作和实际决策。但注意以对我国高

等教育历史和现况的基本认识为基础，同时积极学习吸收当前学术界已发表的重要研究成果，力求做到有现实的针对性。贯穿全书的中心内容是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分析的起点是正确理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含义和全面认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高等教育产生的影响。核心的问题是从高等教育的性质来研究它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并延伸到高等教育如何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进行改革和发展。然后适当展开，讨论了高等教育的体制改革和培养人才问题中的教育观念转变问题。最后对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关系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体系总目标中的地位和意义进行了一些探讨，以此为全书的结尾。本书七章的分工和联系，大体上是按这个逻辑思路定下来的。在内容上注意到避免前后重复，由于分别执笔，可能还有做得不够的地方。在研讨中，杭州大学高教研究所陈列同志介绍他研究国外高等教育与市场经济关系的心得并比较分析，对大家很有启发。因此，请他重新写出一篇文章，本拟作为对照分析列为一章，后来只是由于考虑本书的体例，才征得作者同意作为附录。这是全书的有机组成部分，实际上我们是把它作为独立的一章看待的。

本书是在全课题组共同讨论基础上，由执笔者按照统一提纲分别撰写，又经全组审议而产生的集体研究成果。课题组全体成员团结一致，群策群力，才使得编写工作如期完成。在研讨中，大家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为指导，发扬实事求是的学风，遵循和贯彻“双百方针”，努力做到解放思想，畅所欲言，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增进了同志间的战斗情谊。在工作上采取了正副主编对全书负责和执笔者对所承担的章节首先负责相结合的方法，在求得基本观点的大同中尊重具体问题的小异，在保持体例一致的前提下允许有不同的表达方式与文风。本课题组的主要成果是这本专著。为了从实践方面丰富课题研究的内容，

又与广东省高等教育厅商定，由本课题组副组长周鹤鸣同志主持，总结广东高等学校处理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关系的体会和经验，再汇编一本文集，作为本课题组集体研究的另一个成果。

我们虽然为编写这本专著作了较大的努力；但从总的方面看，它仍属于初探性的阶段成果，不足之处会有不少。以编后的自我感觉而言，回想正式立题时确定以编写专著为成果目标，步子可能过急，实际情况也是讨论具体撰写问题花费的时间不少，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专题研究的深度。就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问题的范围来看，本书所论及的也不是全部。有一些很重要的问题，如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中国高等教育的发展道路问题，整个人才培养问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高等学校的德育关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高等学校党的建设关系等等，在本书中有些只是简要地涉及，有些基本上没有涉及。本书虽然不可能在这一次都讨论到，但这些都是需要进一步研究的。至于本书的论述和观点是否合适，更有待于读者来鉴别指正。我们感到十分高兴的是，经过一番努力，总归有了一定成果来奉献给广大读者；如果能得到读者不吝时间的赐读和赐教，我们将引为莫大的奖励和帮助。

本书的编写工作得到各执笔者单位领导的支持，几次研讨会得到东道主学校的支持，特别是本书的出版得到广东省高等教育厅和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的大力鼎助。我们谨此代表全课题组向以上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致以诚恳的感谢。

廖叔俊

1995年11月

附：本课题组和写作组（含分工）名单：

课题组长：廖叔俊研究员（北京市高等教育研究所名誉所长，原所长）

副组长：王冀生研究员（国家教委高等教育研究中心原主任）

王善迈教授（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系）

周鹤鸣（广东省高教局原副局长）

林正范副教授（浙江省教育学院副院长）

周奉年副教授（佛山大学高教研究室主任）

成员：刁正邦教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原副校长）

姚启和研究员（华中理工大学原党委副书记）

孙宗禹教授（湖南大学副校长）

朱佳生教授（华东工业大学教育系统工程研究所所长，原校党委书记）

张璞教授（河北农业大学常务副校长）

叶家康教授（五邑大学校长）

高桂彪（广东省教育厅副厅级巡视员）

程明熙教授（东南大学高教研究所所长）

王永平编审（中国矿业大学高教研究所所长）

陈列副教授（杭州大学高教研究所副所长）

姚国琦副研究员（无锡轻工大学高教研究室）

郭桂英副研究员（扬州大学高教研究室）

李玉民副研究员（天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高教室主任）

王浒研究员（北京工业大学原校长）

庞文弟研究员（北京市高教局原局长）

陈锡章研究员（北京市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

管庆智副研究员（北京市高等教育研究所室主任）

写作组主编：廖叔俊、王冀生

副主编：王善迈、周鹤鸣、夏越炯（杭州大学副校长、教授）

执笔人：

前 言	廖叔俊
绪 论	王冀生
第一章	王善迈、张静敏
第二章	程明熙
第三章	郭桂英
第四章	廖叔俊、管庆智、陈锡章
第五章	姚启和、周奉年、陈 敏
第六章	朱佳生、孙绍荣
第七章	夏越炯、吴跃文、林正范
附 录	陈 列

绪 论

高等教育的发展、改革，是对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制度和体系的探索和建设过程，迫切需要理论的指导和实践经验的积累。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就是一个涉及我国高等教育发展、改革、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制度和体系全局的、有战略意义的、新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在高等教育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中，需要着重研究、解决以下几个基本问题：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高等教育的影响分析和应采取的基本对策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市场将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其中人才和科技资源的重要源头在高等教育。在当今世界，谁争得人才和科技优势，谁就争得市场，也就争得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动权。因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必将对高等教育提出更高的要求 and 产生全面的、深刻的影响。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从总体上看，对高等教育的积极影响是主导的，将会给高等教育的发展、改革以巨大的推动。主要表现在：

（一）大大增加对人才的需求，促进高等教育在规模、结构、

质量、效益上协调、快速、稳定地发展，规模将与综合国力相适应有较大增长，结构将与产业、技术结构和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更加匹配，质量将沿着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方向和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上一个台阶，效益、特别是规模效益将有明显提高。

(二) 大大增加对科学技术，特别是高新技术的需要，促使高等学校在继续重视基础研究的同时大力开展应用研究、技术开发、推广服务和咨询服务，兴办科技产业，使更多的科技成果尽快转化为生产力，并且组织精干力量，承担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和发展高新技术任务，促进相关学科的科研水平和学科建设进入先进行列。

(三) 要求从根本上改变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相适应的国家集中计划和政府直接管理的高等教育体制，转换运行机制，逐步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相应的科技、政治体制改革以及高等教育自身发展规律相适应的、新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高等教育体制。

(四) 伴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必然会带来人们思维方式和价值观念的深刻变化，并将对高等学校和大学生产生积极的影响，诸如成才意识，竞争意识，个人价值意识，自主办学意识等。

但是，由于市场经济固有的弱点、目前市场经济发育尚不健全和人们还不善于处理教育规律同经济规律之间的矛盾，市场经济对高等教育的影响还有消极的一面，这一点在当前反映得尤为突出。主要表现在：

(一) 在市场经济活动中和一段时间内，社会分配不公的现象的出现以及经商浪潮对高等教育的冲击十分强烈，导致教育、教学质量面临滑坡的危险，科学研究工作也出现了单纯追求“短、平、快”的倾向。

(二)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合理的人才流动是必然的,其趋向是由低价值向高价值方向流动。由于教师队伍的严重不稳,尤其是青年教师流失过多,令人担忧。

(三) 在新旧体制转换的过程中,旧的机制要变革,新的机制尚未建立,出现了一方面学校尚未真正做到面向社会自主办学,而另一方面政府在宏观上又有些失控,教育教学秩序出现了一些混乱。

(四) 社会上出现的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错误思潮,以及一些格调不高的消极现象,对高等学校师生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道德观带来的消极影响不能低估。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是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相结合的。由于我国目前正处在由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正在建立和发展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我国高等教育的冲击和影响不仅是全面的、深刻的,而且从一开始就有积极的和消极的二重性。从长远看,从本质看,积极影响是主导的、决定性的,但对负面影响也不能低估。这些负面影响,有些是市场经济发育尚未健全和人们还不善于处理教育规律同经济规律之间的矛盾造成的,在新旧体制转轨过程中是难以避免的、暂时的问题,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完善和人们新鲜经验的积累将会逐步得到解决;而有些则是市场经济固有的弱点引起的,将长期起作用。面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高等教育冲击和影响的二重性,我们的基本对策是采取“选择性适应”的方针,从而在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高等教育的积极影响的同时,把其负面影响的作用降低到最低程度。

二、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关系

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实质上就是教育与经济的关系。一方面，高等教育应当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另一方面，也应发挥高等教育对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反作用。按照系统论的观点，高等教育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社会大系统中的两个子系统，它们之间既存在着内在的联系，相互依存，相互促进；二者的性质、社会职责、遵循的规律又有本质的区别。因此，处理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之间相互关系的基本原则是，高等教育既要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又要在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时注意遵循教育的自身规律。

只要有社会分工存在，社会成员、社会各部门之间相互交换劳动就是不可避免的。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交换的形式，一是产品作为商品通过市场上的买和卖相互交换劳动；另一是一方向另一方提供服务劳动，接受服务的一方向提供服务的一方支付报酬。教育活动不是经济活动。高等教育部门向社会其它部门和社会成员提供的是以人才培养为其主要内涵的服务劳动，人才和知识都不是高等教育的产品，高等教育提供的服务劳动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已被消费、转化了。但是，高等教育在提供服务时是需要有师资、设备、资金等教育资源投入的，它所提供的服务劳动也会创造价值，应当得到相应的补偿。

高等教育，是一种非义务性的、以培养具有良好综合素质的高级专门人才为己任的社会活动，在全体公民中接受高等教育的只是一部分，高等教育不仅有继续提高受教育者全面素质的任务，还有用最新科学技术、文化和管理知识培养专门人才的任务。因此，高等教育所提供的服务劳动兼有公益性和功利性的双重性质，

它所创造的价值不仅有“文化性”的一面，还有“经济性”的一面。经济性价值在这里有两层意思：一是用最新科学技术、文化和管理知识武装的现代的人是一种潜在的生产力；二是用最新科学技术、文化和管理知识武装学生，为学生就业和争得相应的工资提供了物质基础。这样，高等教育所提供的服务劳动创造的价值受益者不仅是国家，尤其是所创造的“经济性价值”的直接受益者主要是社会用人部门（主要是企业）和学生。因此，高等教育的投入应由国家、社会、学生个人三方负担。

高等教育是一种非常复杂的社会现象，它要渗透到各个层次、多种学科之中，既有以学术性为其主要特征的教育活动，又有以职业性为其主要特征的教育活动，既有大量的应用学科教育，又有具有长远意义需要的基础学科教育。高等学校又兼有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直接为社会服务等多种职能，既有经济现象，又有文化现象。所以，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关系十分错综复杂。从高等教育外部来看，随着改革的深化，高等教育中的大多数科类（主要是应用学科）和专科以下的教育所培养的应用型人才是要到市场参加竞争的。因此，实施这类学科和专科以下教育的高等学校的招生规模、学生来源、专业设置、教学模式、办学效益、管理方式等必然要受到市场的检验，它的师资、设备、资金等教育资源的配置也必然要受到市场资源配置方式的制约并作出相应的改革。而高等教育中其它一些科类，如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基础学科教育以及应用学科中一些有长远意义的需要，是很难进入市场参加竞争的，需要国家从长远、全局的利益出发予以支持和保护。从高等学校内部来看，不论它实施的是何种科类和层次的教育，主要活动都是教学、科研活动，起主导作用的是教学、科研工作规律，市场机制的作用是间接的、第二位的。正确认识高等教育服务劳动“公益性”和“功利性”的双重性质、它所创造的“文化性”和“经济性”双重价值，为我们正

正确处理高等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关系提供了理论基础。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高等教育体制改革和运行机制

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相应的科技、政治体制改革以及高等教育自身发展规律相适应，我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目标将是在政府宏观管理下高等学校面向社会自主办学的体制。这个新体制，有以下几项基本要求：

（一）学校、社会、政府是构成高等教育体制的三个基本要素，正确认识和处理学校、社会、政府在高等教育体制中的地位、作用及其相互关系，是改革高等教育体制的重要依据。高等学校的办学自主权问题，是高等教育体制改革所要解决的首要问题。高等学校应当成为依法自主办学的实体，拥有充分的办学自主权，在高等教育体制中居于中心位置，是教育工作的自身规律和高等学校的性质、任务决定的。教育工作的基本矛盾是学校教育与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教育的价值就在于学校教育适应并满足社会需要的程度。所以，高等学校面向社会自主办学，是新的高等教育体制的基础。强调学校应当成为办学的主体，应当面向社会自主办学，并把它作为新的高等教育体制的基础，并不意味着要削弱政府的地位、作用。恰恰相反，因为教育事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政府财政拨款是学校经费来源的主渠道，全国教育工作有统一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统筹规划。所以，在我国，学校面向社会自主办学，是在政府的宏观管理下进行的。政府加强对高等教育的宏观管理，是我国高等教育事业沿着正确的方向健康发展的根本保证。这里的关键，是要通过立法，正确划分、规范举办者、办学者、教育行政管理者和学校、社会、政府的权力与义务，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建立起高等学校主动适应经

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有效机制。

(二)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正确认识和处理中央与地方、国家教委与中央其它业务部门在高等教育体制中的地位, 作用及其相互关系, 改革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难点和重点。长期以来, 在以产品(行业)经济为主要特征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 我国高等教育形成了中央部门与地方政府分别举办和管理高等教育的体制, 这个体制在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中曾经起了积极的作用, 但也带来了高等学校“小而全”和“条块分割”的种种弊端。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 一方面政府管理企业和经济、教育的职能正在转变, 另一方面全国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的建立和区域经济的发展要求打破地区、部门之间的分割和封锁。在这种情况下, 原有的中央部门与地方政府分别举办和管理高等教育的体制必须改革, 高等学校“小而全”和“条块分割”的状况必须改变, 方向是逐步建立中央(主要指国务院及其教育管理部门国家教委)与地方(主要指地方政府及其教育管理部门)两级管理、分工负责, 以地方政府统筹为主的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和逐步形成主要为区域经济发展服务的“条块结合”的新格局。

(三) 正确认识和处理计划和市场两种机制在高等教育运行机制中的地位、作用及其相互关系, 转换高等教育运行机制, 是深化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关键。目前, 在这个关键问题上, 有两种观点是有失偏颇的。一种观点混淆了教育活动与经济活动之间的本质区别, 主张同经济活动一样, 把市场机制作为教育运行的基本机制, 主张“教育产业化”、“人才商品化”、“把学校推向市场”; 另一种观点把教育活动与经济活动完全对立起来, 简单地认为教育是一种非经济现象, 排斥市场机制在高等教育运行机制中的重要作用。比较正确的观点是: 一方面,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 市场将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 所

以,在高等教育运行机制中应当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积极作用。这样做,将使学校的兴衰成败在很大程度上依靠“社会选择”,有利于促进高等学校对不断变化的社会需求做出及时、灵活的反映,不断革新,办出特色,以建立多层次、多样化、开放的办学格局,并能减少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因政府某些决策失误造成的大面积的损害;另一方面,由于高等教育是一种十分复杂的社会现象,兼有“公益性”和“功利性”的双重性质,高等教育提供的服务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兼有“文化性”与“经济性”,这就决定了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高等教育运行机制,既不是过去单一的政府计划机制,也不会是单一的市场机制,而是区别不同情况将计划和市场这两种机制结合起来的复合机制。

(四)正确认识和处理好政府财政拨款与多渠道集资在高等教育投入中的地位、作用及其相互关系,改革高等教育投资体制,是高等教育体制改革顺利进行的重要保证。保证教育投入,是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的根本措施,也是确保高等学校办学自主权的关键。“穷国办大教育”,是我国的基本国情。为了解决这个矛盾,一方面,要从我国的国情出发,制定正确的发展战略,“适度规模,降低重心,着重提高,注重效益”;另一方面,改革长期以来高等教育由国家单一投资举办和学生上大学全部由国家包下来的旧体制,探索一条发展我国高等教育的新路子,逐步建立在坚持国家财政拨款和中央、省两级举办为主的前提下多渠道、多层次、多种形式集资、举办高等教育的新格局。

四、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教育思想和观念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最终取决于国民素质的提高和人才的培养。高等学校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激烈竞争中要立于不败之地,最终也要取决于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